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说明股票交易异常情况

本公司股票（证券名称：吉林制药、证券代码：000545）交易价格已连续二个交易日内（2008年7月16日至2008年7月17日）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按照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3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第四条的要求，对本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进行了必要的调查、核实工作。经查：

1、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行职责。

2、经公司董事会调查核实，并与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一张守斌先生及公司管理层沟通并确认：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共传媒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传闻；公司及有关人员未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与本公司有关的情况未发生、预计将要发生或可能发生重要变化。本公司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

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除公司于2008年7月16日公告的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所披露的信息外，未发现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动的情况。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同时，公司承诺：除已经披露正在筹划的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宜外，在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没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关于前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中所涉及的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我公司将根据工作进度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阅读本公司公开信息。

四、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的自查说明

经公司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发生。

五、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7日